

# 民衆主義與天才

金子筑冰作  
Y S 譯

## 第一

現在民衆的傾向和古來文化的傾向，尤其是和理想主義的傾向之間，有許多令人感到不容易一致的精神，理想存在。就中，那差不多可以說是民衆主義的根本——平等主義，和那差不多可以說是理想主義的精神——差別主義之間，不能不令人一見就感到牠們到底不能完全一致的樣子。

民衆的精神無論如何是要主張人類的平等的。在民衆主義，最少可以說在現在的民衆主義的傾向，與其說是主張平等，不如說是要把一些少數特權階級，少數智識階級引到多數民衆的水平線上來，使一切都平均在同一的 *Level*，使一切都民衆化了的。目下主張民衆主義的人，大概都是主張把一切事物的特殊，生活的特權，任何意味的階級或區別都排斥了，做得到，把所有都置在同等，同列，一樣的狀態之下。德謨克拉西 *Democracy* 也可以做一切的平等主義解釋。這樣，民衆主義可以想爲平凡主義或平民主義，而主張特權或差別的意味上之英雄主義，貴族主義或天才主義，就恰好可以說是破壞民衆主義的精神的東西。無論於

( 2 ) 任何意味，特殊可以說就是德謨克拉西的破壞。

反之，古來的理想主義大概是主張種種意味的特殊主義差別主義英雄主義天才主義的。理想主義 *Idealism* 這個語辭是說以各各特殊的理想為主眼，所以理想就是非平凡，特殊精神的意味，可以作如是解釋。十九世紀最初的理想主義大概是天才主義或英雄主義的主張，天才主義與英雄主義可以說是理想主義的本體。Fichte (1762—1814. 德國哥廷根) 的自我哲學是主張自我的道德的天才的活動，道德的天才的活動就是真的文化之向上。Schlegel (1772—1829 德國文學家) 的 *Romanticism* 就是藝術的天才的活動，主張唯有這種天才纔能把民衆藝術化了的。

此外如 Carlyle (1795—1881. 英國的哲學家。代表著：文學的論，英雄崇拜論，法國革命論，過去及現在。) 的英雄主義，說文化的進步全賴少數天才的力量；Nietzsche (尼采) (1844—1900. 德國哥廷根) 是平等主義的強敵，極端地主張少數天才主義，這都是世間所熟知的事實。尼采這位哲學家對於民衆主義凡俗主義的熱烈的反抗，在現下的民衆時代是一個可以特別注意的事實。

這樣，民衆主義與理想主義之間，好像各自的根本的精神，有互相不容易調和的傾向，

普通是這樣地觀察來的；但這種普通的觀察果正當不錯麼？兩者果各備着不可調和的本質麼？在此，要把這個主要點簡單地考察一下。

## 第二

先把我個人的意見明白說一說。民衆主義的平等的精神和理想主義的差別的或特殊的精神，一見好像互相矛盾着相反着的兩傾向，但那是因爲兩者各自固執着相偏的兩極端的立脚地；若公平而且精確的說起來，這兩個傾向是可以互相補助調和的，要互相補助調和，然後兩者可以完成牠完全的作用呢。互相固守着偏頗的立脚地，這點，先從民衆主義的方面來說，多數的主張者，從來主要是着眼於經濟生活，而把較廣的意味的文化生活太漠然不去注意牠了。換一句話說，從來的民衆主義者的大多數，他們考察人類生活，不廣汎的文化的地來觀察牠，而主要是以經濟的，或單就一局面的來觀察牠的。是人類以上，要維持人類的最低最少的生存的權利，或說大一點，要完滿經濟生活的權利，從這方面看起來，人類一切該是平等的，其間沒有什麼本質的不平等的理由存在。或者更廣一層說，生活的權利，既然生而爲人，該有生存的權利，從這一點看來，人類也是該一切平等的，沒有一個人沒有這種權利的道理。然而從文化生活的方面觀察起來，人類明明白是不平等的，差別的，決不能說

( 4 ) 是平等的。文化生活的意味是價值生活，即人格價值生活。價值的意味是等差，沒有等差的價值是無意味的。於才幹的優劣，於感情的高貴與粗野，於意力的強弱，十人十樣，千人千色，沒有一人相同的，這是價值生活的本質。否定這個差別的，等差的價值生活，不異否定了人間生活本身。(尼采)Nietzsche感嘆了人與人之間的距離的悲哀(Pathos,)確有深意存在。從來的民衆主義者，大多數不精確的觀察這個文化生活的差別方面，而單從生存權利的一方來主張平等。將比較的，相對的平等觀推進到絕對的平等觀，這是根本的謬誤。反之，理想主義者，多着眼於價值生活的差別，尤其是着眼於少數特殊的價值，對於一般生存權利的平等方面却不大經意；他們主要是傾心於道德上的貴族主義或少數的天才主義，而對於多數民衆的生活不加什麼特別的注意。所以，可以這樣說：民衆主義者該要注意着差別的價值生活，同樣理想主義者也該要注意到生存權利的平等意義。

### 第三

這樣，民衆主義者的平等主義和理想主義者的差別主義各有各的真理存在，沒有什麼可以非難的地方。只是各固執着各自的主義，不肯計着兩者的調和，就生起重大的誤解來了。我們爲着今後民衆精神的進步，非十分明白了這一點是不可的。從來的民衆主義，已經備着

了對於前代理理想主義的反抗性，事事總想單就平等的方面來觀察，不肯文化的或價值的地來審查。然而時勢漸漸進步來了，現在進步的民衆主義早不是這樣偏頗的東西，已進一步：用文化的見地做立腳點，要努力着由這正當立腳點來批判而且實現一切呢。譬如歐洲那站在新社會主義的見地的進步的民衆主義者，關於現實社會的組織，已明白白地主張着非賴差別主義不可的了。他們這樣說着：絕對的平等這件事，從現在返顧起來，不過是過去的一種極幼稚的夢罷了。無差別無組織無秩序無系統，這怎麼能夠治理社會生活呢？絕對的平等是意味着無秩序，意味着混沌。混沌，無秩序決不能整頓人類生活的。在差別雜多之中有平等有統一，然後真的統一，平等才可以成立，社會組織先就非差別的等級的不可了。依勞動，才能的種類及優劣，可以設立分業，系統；就像官吏社會，醫者社會，技術社會，學者社會，農民社會，工藝社會等等，各有各的特殊階級存在，又於同一社會之中，也各有高低優劣的區別及階級存在。這樣，各社會各有高低優劣的等級階段存在，那麼，從社會或國家或人類所得的報酬自然非有等級的階段不可了。勢力的等差與報酬一致，然後正義與公平得實現。他們這樣說着。

( 5 )

我們對於這點，非更哲學的，文化的地來考察牠不可。將來的進步的民衆主義，須排棄

( 6 )

從來那種反抗的偏頗的態度，而立脚在真的文化的新精神之上。對一切事物，要主以文化的觀察，這非是將來新民主主義的精神不可。文化的地觀察事物，是說：事物的批判尺度不單是物質或金錢，重要是精神力或人格價值這些的意思。我們自來有太過把事物用物質或金錢來計量的習慣。但一切事物要從人格價值來批判這事，是要非常的努力的將來的理想，這理想不能祈望現在就可以實現。然而將來的民主主義無論怎樣非追着這理想前進不可的。非立脚在直的文化的地盤以內，民主主義只是凡俗主義或衆愚主義或物質主義而已，而像這種主義傾向能够收得將來的人心，那就不必想。非文化的民主主義，結局不外是極混沌無秩序的野獸主義罷了。所以，民主主義如果要以民主主義站起來，那無論如何，非站在文化的地盤上的新民主主義不可。站在文化的地盤上，民主主義才能夠完全的立脚在人間的本性。

立脚在文化的地盤的結果，民主主義取如何的樣式？那是結局民主主義非與真的理想主義相抱合調和不可的。以人格價值做標準，價值的，等級的，差別的地判斷一切，這是新民主主義的精神。不但單是有形的社會組織，就是所有無形的現象，也要主張非價值的，等級的地來批判來組織不可的。社會生活的秩序唯如此才能夠完全成立。

這樣地觀察起來，那易卜生 (Ibsen) 等的苦着的問題——多數民衆與少數天才的關係



問題，最少不是理論的完全不能解釋的問題。就是，民衆生活不是單是一團的衆愚生活，是依價值等級而就了秩序設了組織的社會；而於精神的或人格的優秀者，該指導或統率着劣等民衆，是自然的順序。非優秀者要被優秀者所指導統率，決不是失了真的自由，在最廣最高的意味，不得不判斷那是完全的社會教育的自然之樣式。這樣，我們可以曉得 Nietzsche 說天才是地之鹽人生之眼的極言，未必就與民衆主義不能相容，反是民衆主義要取 Nietzsche 的主張，才會得到完全的生命。爲什麼呢？像 Nietzsche, Carlyle 等主張的樣子，給社會與人生加上新的意義，造出特別的時代和歷史的，不是多數的民族，常是少數的天才呀。天才不待說確是以民衆做背景做地盤而產生出來的，但給民衆和時代以新的價值和意義，依然是少數的天才。眼前的民衆運動，也是由着智識階級所喚醒所指導的，決不是字面一樣地由（無產階級）Proletariat 之中生出來的。非直接從民衆之中生起也好，假如能夠代表民衆的傾向，就是由少數者所創始的，於民衆的有什麼障礙？天才啦，優秀者啦，畢竟不外乎是站在民衆的前列的先覺者而已。

( 7 )

但是一般說起 Democracy, 便排斥天才與優秀者。好像是想卓越的個人與英雄這類的東西，於將來已是無用有害的樣子。總之，我們到現在是太過偏着物的外形的價值批判來了

( 8 ) 的，由這個標準，我們早不能夠尊敬什麼優秀者或強者富者了。可是從立在文化的地盤上的民衆精神說起來，這些卓越的個人啦，優秀者啦，先覺者啦，這些這些，不外是道德的或宗教的或政治的或學術的優秀者。社會生活必然的要由這些優秀者卓越者設了階級設了組織這回事，假如想像到那缺乏這種秩序，組織的混沌社會，自會明白的。各個的社會生活若不由各個的適任者優秀者成就了秩序，那麼，生存在這樣的社會之人，不外乎是不知尊重人格的優秀者，而把人格價值無差別地看做是個絕對平等的東西罷了。於這種的社會中，不能夠想像有人格價值的等級；人格的等級，優秀者的尊重這些簡直完全沒有了。那麼，對於價值的優劣盲目着，對於更優秀的價值的追求和憧憬當然更不會有了。把德謨克拉西穿錯了以爲是絕對平等的人，都是陷在這種錯誤的價值批判（或無批判）之中的。像這種無批判的社會，與其說是社會，無寧說是一個極混沌無秩序的衆愚之塊；而這種社會假如可以說是 *Democratic*，那麼世間再沒有比 *Democratic* 更野蠻更無秩序的東西了。這種野蠻的無秩序的社會，那裏得做將來的理想的社會呢！

如是，將來的理想的社會，就使由經濟的見地或由生存權利這一方面是無差別而平等的，而文化的或精神的非各個社會有各個等級的區別存在，全體整然有種規律，秩序是不可的



。總之，人格的的優秀者於民衆主義的社會，也仍非常是指導和統率多數的民衆不可的。所以於將來的理想社會，少數天才者的意見，仍歸是要受着民衆的尊敬的。不要單就多數取決的輿論來量的支配世間，民衆自身，須養成一種聽從天才者的質的意見，以多數取決來壓迫少數天才，不外是破壞民衆自身的文化與精神。天才，要之是民衆的代理者這個話，非深深地成爲多數民衆的確信不可的。

#### 第四

( 9 )

爲着要明白民衆主義與天才的關係，我在此想特就於所謂民衆藝術或民衆文藝的與天才之關係來考察一下。無論民衆藝術如何地主張藝術的普遍性或平等性，但藝術作品無論如何自有無限的價值等差這個事實是不可否認的。所謂普遍性啦，平等性啦這一類話，意思不外乎是說藝術的內容是關於廣衆的民間生活或關於人生的普遍事象，而有這種內容的藝術，殆可以供給一般民衆的玩味。藝術備有像這種意味的普遍性和平等性不待說是不可以否認的，然而藝術作品既有無數的價值等級存在以上，那些比較的高級的藝術品，好，就可以說多少能夠供給一般民衆的玩味，若要說一切人都能夠一樣的精細，一樣的深刻，一樣的微妙——換句話說，絕對平等的來玩味牠，那無論如何是不得有的事實。從來的藝術，並不是爲着是

( 10 )

Bourgeois 的藝術，也不是爲着單傾向於高級的原因，却是爲着藝術本身有無限的價值等級附隨着，那比較的高級的藝術，自然有未必完全十分可以使一般人理解的特質。猶是藝術，哲學這類東西，要玩味牠心得牠的人，因各自平生的素養如何而其所玩味心得的有種種的程度，所以比較的高級的藝術，有很難得到一般人十分深刻而且精細的理解的性質。出自名匠之手的繪畫，於普遍的意味什麼人都能夠理解似的，但其中含蓄着深高的意味，那恐怕除開素養深厚的少數者以外是誰都難理解的了。這樣地，藝術啦文藝啦這些，本質的備着價值等級，又從玩味鑑賞這一方看起來，也同樣的有無限的等差階段存在，這個無論怎樣是到底不可掩的事實。

固然民衆藝術，極卑近且狹義的地解釋牠，若是爲一般民衆所可十分理解其意味及其精神的東西，那麼，此後像這種的民衆藝術將漸漸必要而且發達起來是不待說的；不過，像這種意味的民衆藝術，雖是普遍的平等的，但價值的等級的地說起來，牠決不是高級優秀的藝術。這個事實是很明白的，就像我們不能夠把講談，偵探小說這些東西看做高級藝術一樣地。然則所謂民衆藝術，決不是只限於像這一類的低級藝術可以說得來的，非再進一步而以高級藝術不斷地來指導，感化民衆，民衆藝術的進步將絕無希望。和其餘的一樣，藝術這一

方面，也是不進步便退步的。若單就養於低級藝術，那麼一般的藝術活動將不得不漸漸更傾向於低級。我們從這一點看來，也不得不承認：不含差別的絕對平等，結局是混沌無意義的這句話。

所以藝術的天才，須以他們的作品，不絕地來引導民衆到高的趣味上去；因為只由於出自天才之手的傑作，才能夠把民衆次第引到高處去的呀。總之，缺了卓越的藝術家這回事，意味就是藝術方面，廣之就是文化方面的（無政府）Anarchy 或混沌狀態罷了。只要由那優秀的藝術家所指導所統一，一般的藝術活動才有秩序有等級又有進步；假使沒有這樣的秩序，等級，那就只有Anarchy了！一般民衆由優秀的藝術家所指導而統一，這對於民衆決不是什麼屈辱，也不會妨害了他們的自由。所謂屈辱與壓迫，是說暴力妨害着自由的事，至於非優秀者要尊重優秀者，決不會含有什麼屈辱與壓迫的意味。像這種的尊重和歸依，寧可說是行於理想的自由社會中的人與人之間的親和，或是於最廣義的教育的傾向。文化的向上和發展，惟賴這樣的親和或教育而後可能。

而且藝術的天才出現來指導一般的藝術活動決不會逆了民衆藝術的精神。出自天才之手的藝術品，無論牠是如何的高級，天才家仍是民衆的一份子；並且以民衆生活作背景作地盤

( 11 )

( 12 )

然後產生出來的以上，他的作品當然非關於民衆生活不可。總之，天才非脫離了民衆獨立着的，天才不外乎是代表民衆，站在民衆的先頭而統率他們的罷了。總之，由他所成的藝術品，也不外乎是代表民衆藝術，站在全體的先頭而統率，支配全體罷了。所以藝術的天才之出現，決非背乎民衆藝術的精神；不但如是，而且民衆藝術要全賴天才之出現而進步發達，沒有藝術的天才，民衆藝術的發達是沒有希望的。

錯誤的德謨克拉西的思想侵襲到藝術界文藝界，只是一些平凡無意味的作品，儼然是很民衆的地排着格，而像天才這樣的事，以爲早是一種過去的夢。現在的平凡無意味的文藝界，可以說是這種似是而非的德謨克拉西思想所造出的。進步的德謨克拉西，真的德謨克拉西，無論怎樣不得幽囚於這種幼稚的思想圈中，而非進而取理想主義所提出的天才主義不得的。現在的我們的文壇，對於這一點須深思深思。

這一篇譯文只想把原作的意思不背謬地介紹出來，那自己就願足了。如有錯誤的地方，就請大家指正而加以原諒！

# 僑韓瑣談

天行

## 十四 韓國時代「各宮房結代錢冊」

建陽二年度 各宮房結代錢

讓寧大君房 米九結一百八拾兩

孝寧大君房 錢七結五十八負伍拾柒兩陸錢捌厘

光海君房 米二十五結伍百兩

錢二十五結一百玖拾兩

燕山君房 米二十五結五百兩

錢二十五結一百九十兩

慶善君房 錢四十九結參百七拾二兩肆錢

毓祥宮 米二百五十結伍千兩

錢二百五十結一千玖百兩

延齡君房 米三十八結七百陸拾兩

宣禧宮

米五十結一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和協翁主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和柔翁主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和寧翁主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和吉翁主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景祐宮

米二百五十結伍千兩

錢二百五十結一千玖百兩

宣嬪宮

米伍十結一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 15 )

恩彥君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恩信君房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米三十結陸百兩

錢三十結二百二拾八兩

恩全君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拾兩

清衍郡主房

米五十結一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清璿郡主房

米五十結一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清瑾縣主房

米五十結壹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淑善翁主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十兩

全溪大院君房

米二百五十結伍十兩

錢二百結一千玖百兩

朴淑儀房

米五十結一千兩

錢五十結參百八拾兩

明溫公主房

米一百二十五結二千伍百兩

錢一百二十五結玖百五十兩

福溫公主房

米一百二十五結二千五百兩

錢一百二十五結玖百伍十兩

德溫公主房

米一百二十五結二千伍百兩

錢一百二十五結玖百五十兩

朴貴人房

米二十五結五百兩

錢二十五結一百玖十兩

趙貴人房

米二十五結伍百兩

錢二十五結一百玖十兩

方淑儀房

米二十五結伍百兩

錢二十伍結壹伯玖十兩

范淑儀房

米二十五結五百兩

錢二十五結一百玖十兩

完和君房

米一百結二千兩

錢一百結七百陸兩

合錢七萬肆千陸百肆十八兩肆分

作元一萬肆千玖百二十玖元陸十錢八厘

( 17 )

去年九月二十四日秋分，日本的「秋季皇靈祭」假期。那天晚間，我逛「古本書店」，得到一本故韓國宮中的預算米錢冊子。四頁直行紅欄紙，底面黃綾摺紙，紅絲線裝訂。面題「各宮房結代錢冊。」內容如上所抄，計宮房共三十一處：宮四處，大君房二處，大院君房一處，君房八處，翁主房五處，郡主房二處，縣主房一處，公主房三處，淑儀房三處，貴人房二處。按首行寫作「建陽二年度」，當是獨立稱帝建國號的光武元年，即清光緒二十三年，公曆一八九七，距今年正整三十年。

( 18 )

冊中的總數目，我們不能知道怎樣算出來的，但可信是三十上面的表是韓國帝系。我根據韓國文獻備考帝系考知道，這冊子裏的各宮房都是歷代帝王親支。各大君和君已經列在表裏面，只有「慶善君」我無從查得。按照文獻備考，有叫「慶某君」的兩人，「某善君」的兩人。

慶昌君珩，宣祖子；

崇平君玜，宣祖子；

慶善君澂，仁祖子；

樂善君瀟，仁祖子；

獨無「慶善君」，而太祖女有「慶善公主。」稱宮的地方四處，想係妃嬪的住所，文獻備考與地考所載宮室名中一個都沒有；在帝系考夾註裏知道：——

毓祥宮 是肅宗嬪崔氏，英祖母。

（帝系考四，王子，肅宗朝，英祖大王下註：「毓祥宮和敬徽德安純綏福淑嬪崔氏誕生，序居第二。」）

宣禧宮 是英祖嬪李氏，莊祖母。

〔帝系考四，王子，英祖朝，莊祖懿皇帝下註云：「宜禧宮昭裕映嬪李氏誕生。」〕  
宜嬪宮 是正祖嬪成氏，文孝世子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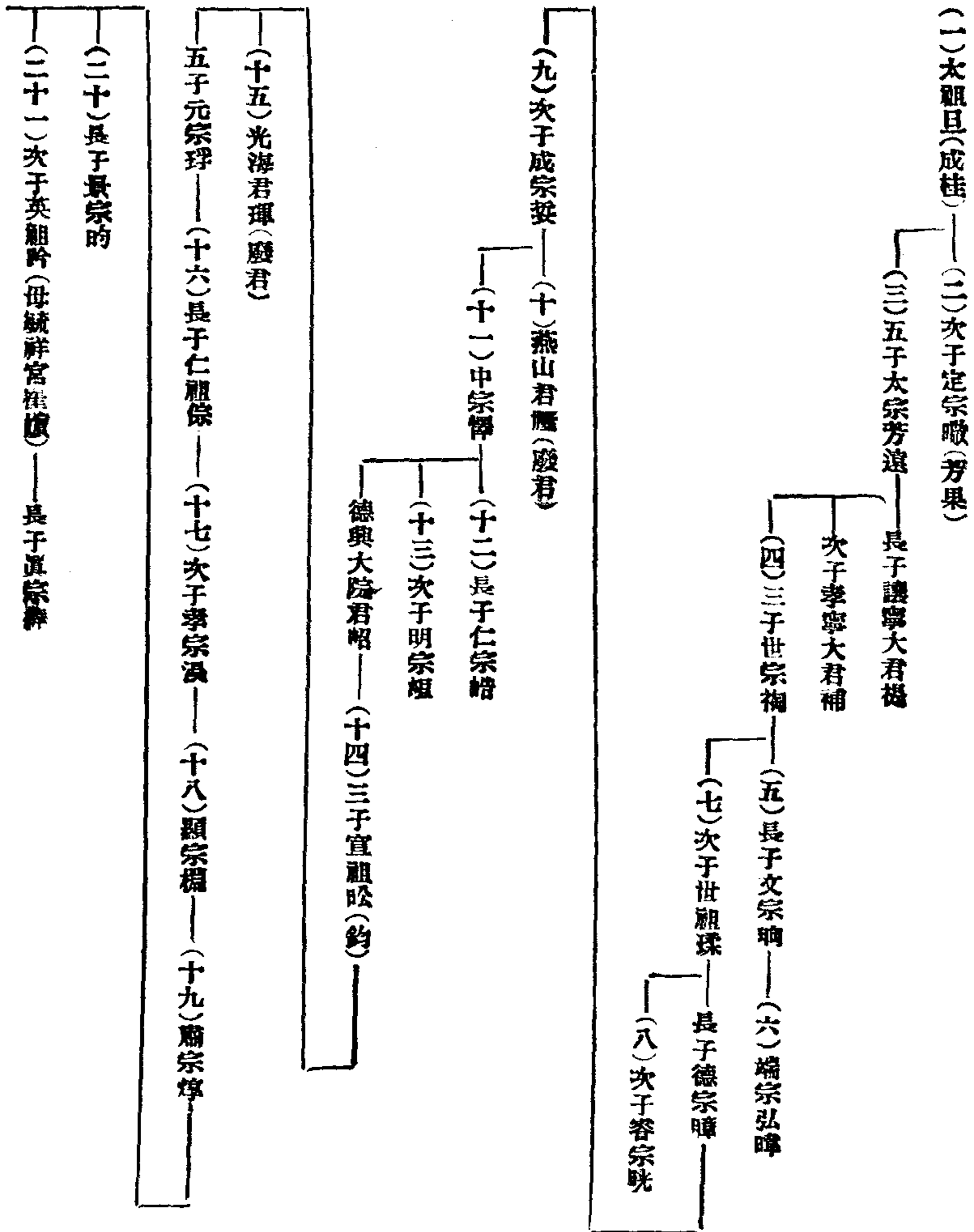
〔帝系考四，王子，正祖朝，文孝世子下註云：「宜嬪成氏誕生。」又帝系考三，儲嗣：「正祖八年甲辰册封元子文孝世子爲王世子。」又：「二十四年庚申册封元子純祖爲王世子。」大概文孝世子死了，重立純祖。〕

景祐宮未詳，可是另外一本私家手寫日攷記「甲申之變」始末文裏有「景祐宮。」其文曰：

「……逆黨復請召日本公使，當職（指韓皇）不許。玉均（金）光範（徐）等探出懷中洋紙及鉛筆，書「日本來衝」四字，並無印信爲據，卽稱當職之命，飛送于日本公館。未至景祐宮，連送人催促日使，當職實不知也；四更到景祐宮，見日兵布滿門廊，問諸守宮人。曰：「已於二更，日兵排門突入，把守各門云。……」

韓皇住的昌德宮，當時避禍移入景祐宮，大概建場二年的時候，住在景祐宮裏的是別年前韓國帝室一年度用的米錢數目。所謂「結」「兩」是朝鮮度量衡名稱，將在「度量衡」的題目中說明。現在只把各宮房考查一下，我們可以知道韓國帝室當時有若干人存在。

語絲 第四卷 第十期





廷慶君

次子正祖(母宣禧宮半嬪)

(二十二) 女子正祖孫 — 文孝世子母成宣嬪

(二十三) 純祖孫 — 文祖吳 — (二十四) 憲宗孫

豐溪君璿(繼恩全君)

全溪大院君璿 — (二十五) 哲宗孫

南廷君璿 — 興宣大院君是應 — (二十六) 韓光武帝孫

恩全君璿 — 豐溪君璿

(二十七) 韓隆熙帝孫

完和君璿

義王璿

英王璿(今李王)

(21)

的什麼妃嬪了。指明了稱「淑儀」「貴人」的有五：朴淑儀是純祖的；方范兩淑儀和朴趙兩貴人是哲宗的。「公主」「翁主」「郡主」「縣主」一共十一：三個公主都是純祖的女兒；

( 22 )

四個「和」字行的翁主都是英祖的女兒；淑善翁主是正祖的女兒；兩個郡主文獻備考作公主，縣主作翁主，都是莊祖的女兒，想是文獻備考書成的時候已經進封了。

除了慶善君景祐宮不知道。其餘我們可以明白當時——

- (1) 韓皇下一輩有太子和次子完和君兩房。
- (2) 韓皇上一輩有純祖的公主，哲宗的淑儀貴人。
- (3) 韓皇上一輩有純祖的淑儀，正祖的翁主。
- (4) 韓皇上一輩有正祖的宣嬪，莊祖的郡主縣主，和恩彥恩信恩全三君三房。
- (5) 韓皇上一輩有英祖的翁主。
- (6) 韓皇上一輩有英祖的宣禧宮李嬪，延齡君一房。
- (7) 韓皇上一輩有肅宗的毓祥宮崔嬪。
- (8) 韓皇上一輩有光海君一房。
- (9) 韓皇上一輩有燕山君一房。
- (10) 韓皇上一輩有讓寧孝寧二大君二房。

這大概太宗以下的一老三房」和世宗（老第三房）以下坐過朝南椅子的緊房都有供給，其總

數一年不過近一萬五千元的數目。

記得在故宮博物院前一時代的清室善後委員會中，我曾經看見過清室的宮內支用冊，每天「皇帝」和「皇后」各人用的醬就有二三十斤之多，其他可想而知，比起這個「皇帝」家的用度當然要多出許多來了。雖然韓皇的用度，我們不能從這本冊子裏知道，但是其皇族一年用度不過此數，皇帝的用度也不會多到那裏去了。

一，十三，一九二八，漢城天樓。

# 談虎集

(上卷)

周作人著  
每卷九角

出版了!!

豈明老人平生無他長，但也並不是絕對沒有一樣長處：他知道自己無他長，這就是他唯一的長處。他從前也有過一個時候，挂過文士的招牌，但是不久便明白了，慌忙地把這些招牌之類都收了起來，現在他的欲望是很簡單的，只想對於人世的各種事情多知道一點，多了解一點罷了。牌子雖沒有了，脾氣總還是有的，聽見看見有些事情，有時便不免根據了常識來評論幾句，結果積下了二百多篇的小文章。既沒有政治的野心，也沒有戀愛的野心，既不是學問，也不是文藝。這些文章真是無精采，無忌諱，又空疏，又平庸，然而這却確是平凡的作者的真相，似乎比說大話扯大誑還有意思些。現在從這裏邊選取一百三十篇，編成一冊，名曰談虎集，賣給諸位看看。和名人們打架的文章都不收入，所以不足備「文壇」的掌故，不過倘若讀者並沒有研究或賞鑒藝術的奢望，只是想聽聽作者平凡的談話，老實的感想，那麼這一冊書也可以買，總不會使諸位過於失望的。

上海四馬路中市北新書局發行

# 無題之十五

廢名

松樹脚下都是陳死人，最新的也快二十年了，綠草與石碑，宛如出於一個畫家的手，彼此是互相生長。怕也要拿一幅古畫來相比纔合式。這是就看官所得的印像說話，若論實物的濃淡，雖同樣不能與時間無關係，一則要經剝蝕，一則過一個春天惟有加一春之色，——滄海桑田權且不管。

清明上坟，照例有這樣的秩序：男的，挑了「香担」，盡一日之長，凡屬一族的死人所佔的一塊土都走到；女的就其最親者，與最近之處。這一天小林起得很早，看天，是一個陰天，但似不至有雨落。吃了早飯，他獨自沿史家莊的墳走，已望見東邊山上，四方樹林，冒煙。一片青山，不大分得出坟，這里那里的人看得見，因了穿的衣服。走到松樹脚下，琴子細竹坐在坟前，等候三啞點火。已經燒了好幾陣火過去了。他小的時候也跟他的族人一路徧走二十里路的遠近，有幾位好事者把那奠死人的醃肉，或者鯉魚，就香火燒吃。他當然要嘗一瓣。那幾位現在都是死人了，有一個，與小林是兄弟輩，流落外方。

陰天，更爲松樹脚下生色。樹深草淺，但是一個綠，綠是一面鏡子，不知掛在什麼地

( 25 )

( 26 )

方，當中兩位美人，比肩——小林首先洞見額下的眼睛，額上髮……

叫他站住了，彷彿霎時間面對了 *Eternity*。淺草也格外意深，帮他沈默。

細竹對他點一點頭。這個招呼，應該是忙人行的，她不過兩手拄了草地閑坐。琴子微露笑貌，但眉毛，不是人生有一個哀字，沒有那樣的好看。

莫明其所以的境地，逝去的時光又來幫忙——他在這裏牽過牛兒！劈口問三啞道：

「三啞叔，我的牛兒還活在世上沒有？」

牛兒就在他的記憶裏吃草。

三啞正在點炮放。細竹接着響起來了——

「那里還是牛兒呢？耕田耕了幾十石！——你不信我就替你們放過牛。」

琴子暗地裏笑，又記起紅樓夢上的一個「你們。」

三啞站起身，拂一拂眼睛，答小林——

「哥兒應該得不少的租錢了。明天有工夫我引你到王家灣去看。前回細竹姑娘看見了，

說是一匹好黃牛，牽到塢上吃草。」

站了一會，看他們三個坐地，又道：



「放了炮應該作揖了。」

小林笑：

「我是來玩的。」

細竹也對了三啞笑：

「你作揖，我們就這樣算了。」

小林慢慢的看些什麼？所見者小。眼睛沒有逃出圈子以外。而圈子內就只有那點淡淡的東西，——琴子的眉毛。所以，不着顏料之眉，實是使盡了這一個樹林。古今的山色且湊在一起哩——真的，那一個不相干的黛字。那樣的眉毛是否好看，他還不曉得，那些眼睛，因為是詩人寫的，却一時都擠進他的眼睛了，就在那里作壁上觀，但不敢喝采。

「拿什麼畫得這樣呢？」

這句話就是脫口而出，琴子也決不會猜到自己頭上去，——或者猜畫松樹。

「你們這個地方我很喜歡。」

這是四顧而說。

細竹答道：

「黃梅時節，河裏發了山洪，坐在這裏，嘩喇嘩喇的，真是『如聽萬壑松』。」

「你真是異想天開。」

「什麼異想天開？我們實地聽過。五年以前我還騎松樹馬哩，——騎在馬上，綠林外是洪水。」

小林笑。又看一看琴子道：

「你怎麼一言不……」

樹上的黃鶯兒叫把他叫住了。望着聲音所自來的枝子，是——

「畫眉。」

「這那里是畫眉呢？黃鶯兒也不認識！」細竹也抬頭望了樹枝說。

琴子開口道：

「回去罷。」

此時三啞已經先他們回去了。但琴子依然不像起身的樣子，坐得很踏實。

小林又看坟。

「誰能平白的砌出這樣的花台呢？『死』是人生最好的裝飾。不但此也，地面沒有坟，

我兒時的生活簡直要成了一大塊空白，我記得我非常喜歡上到墳頭上玩。我沒有登過幾多的高山，墳對於我確同山一樣是大地的景致。」

「你到那邊路上去看，那里就有一個景致。」琴子說。

小林嘿然了。他剛纔經過那一座墳而來，一個中年婦人，當是新孀，蓬頭垢面墳前哭，墳是一堆土。

「墳放在路旁，頗有嘲弄的意味。」

「你這又是自相矛盾。」

細竹笑他。

琴子道：

「這倒是古已有之：『路邊兩高墳，伯牙與莊周。』」

「我想年青死了是長春：我們對了青草，永遠是一個青年。」

「不要這樣亂說。三啞叔不在這里，不然他聽見了回去要告訴奶奶。」細竹說。

他們真是見地不同。

「要下雨。」

細竹又笑了天說，天上的雲漸漸佈得厚了。

「這也是從古以來的一個詩材料，清明時節。」小林也望天說。

「下雨我們就在這里看雨境，看雨往麥田上落。」

細竹一眼望到坂當中的麥田。

小林道：

「那你恐怕首先跑了。」

「面心裏笑——」

「想像的雨不濕人。」

# 瘋婦

高明

——寫此就以安慰她

我離開了故鄉已有六年了。故鄉的一切情景，漸漸在我腦中糊模。只是有一件事，常使我晚上不能睡着。那件事同剛在最近的過去發生了一樣，對我的印象是這樣深切：使我常常忿怒，哭泣。

題名上早已示明，那便是一個瘋婦的事。

那時我還祇八歲。從學校放學回來，我總愛站在門口，癡癡的望着過往的人，一直到晚膳已備。因為我的母親素來不許我有片刻遊玩，所以只拿這個消消遣罷了。

每天太陽將落山的時候，我總特別的注意向西頭看；等到迷迷糊糊的看見有一個三十幾歲，左手提着破寢具，右手提着破籃的垢污的婦人向這面走來時，我總回身向家裏飛跑，拖我母親出來，我說：「有好東西看！」

( 31 )

她漸漸移近這邊了。她是走得這樣慢，臉色是這樣黃，無神的眼睛瞪着面前的地上，她口中還說着人家聽不見的怨言。我想正是這怨言，可作社會改革的方針！

( 32 )

她走到我們的門口，用眼望了我們一下，我不由自主的躲在我母親的身後。她是認識了我們的。她見了我們便向我們吱了吱牙。（聰明的讀者，她是在笑喇！）隨後嘆了口氣，口中還見念念有辭，在我們的門旁坐下。同時圍上一圈觀眾。被稱爲大慈善家的我的母親，也就是這個時候開始與她攀談。——不是開始拿她發噱。

我總沒有確實曉得她是姓什麼：不知是姓吳還是姓王，或是別的。據我從她不清楚的回答中聽來，她原是大家的小姐，蘇州人，後來被嫁到我的故鄉。她本來是一個多才多藝的女人，什麼都堪能。後來她的丈夫又娶了別一個，將她趕了出來，她於是氣瘋了。她並且還說，她丈夫現在還安居在當地，住址她也知道。然而當我們問她爲何不尋他去時，她總含着眼淚——不過按當時實情，還不如說是『含着笑。』因爲我知道，她似乎從來沒有眼淚這一件東西。不過我若果真寫做『含着笑』時，大概你們或者還以爲我是說謊吧！——沉默在那裏。對呀，國家法律等果真是爲受屈的人設想的嗎！

我們也常常叫她唱歌。不過當她拿兩隻竹篴當胡琴，歪着頭在那裏低聲悲鳴時，雖然我的嘴也學着他們笑，我的眼眶中總自然而然的蓄着淚水。

等到她也唱完，我們也笑夠了，那便成了我母親行大慈悲的時候。看喇，若是夏天的

話，從家裏捧出一碗宿臭的飯！有時特別開恩，還附着一兩小片鹹菜！——我到現在還疑奇，她為何倒不病。——啊，不！我可以擔保，她的身心無處不病，只無從使人知道，或者，殘酷呀，她自己也許都沒覺得！

看見她得了盛大的施與，觀衆也感得滿足；冷笑了一聲，各自漸漸散去。我母親也進家裏去做他的事。只有我一個人在看她吃。吃完了，我便看她慢慢的收拾。她嘆了一口氣，立起來，口中還是不住說着人家聽不見的怨言。提起了她的全財產，她慢慢地移動她那被讚過爲美麗的小腳，離開了我的家門。我一直無意識地注視着她的後影——直待我母親叫我去吃夜飯。

( 33 )

從八歲一直到離開故鄉，雖然還搬了一回家，我總常常看見她這樣從不知什麼地方來，到不知什麼地方去。有時在屋裏也常常聽見她被頑重辱弄而發的哭罵聲與那羣脫了籠的小獅子的得意笑聲的交響。我常常哭泣，忿怒。——即在現在，當這回憶浮到我腦中時，我還是這樣——除去我也常常懷疑：「政府收了這樣的重稅，爲何我還沒有聽說有過一所完備的瘋人院！」

( 34 )

——十七年一月六日，於東京追趕至。

(附注)本篇不過是我的沒出息的「處男作」，所以請讀者諸君千萬莫當牠回事！  
一句我後來想想有些——說是非凡也行——懊悔：因為我知道中國只有營私利的軍閥，  
還談不上什麼政府不政府。不過我也懶得改。



# 舊書新序

衣萍

（情書一束五版自序）

情書一束在出版後一年零四個月之中，竟刊行五版了，我對於許多購讀我的拙著的人們，實在覺得抱歉，這一冊「壞書」，實在不配受人們如此的歡迎，我以為。

在中國，這一冊「壞書」也受過很大的壓迫。就在這書初版銷完的時節，天津南開大學校長張伯苓君呈准天津北京軍警當局，禁止這書的發行，於是連出版的書局也受了檢查。從此北方的書攤上就沒有這書的蹤跡了罷。但是，天下事究竟不能如此太平。有一次，友人劉半農先生到廠甸去買舊書，一個書店的夥計從箱裏掏出一冊書來，悄悄地說：「先生，你買這個罷！」劉先生拿來一看，原來是一冊殘本的情書一束，於是劉先生後來與豈明先生談起，大家忍不住啞然失笑。北方的教育家靠着軍警槍斃之力，竟不能禁絕一冊小書，這也可見天下用武力壓制著作是怎樣的不行了。

( 35 )

然而，在外國，這一冊「壞書」竟受了意外的優遇。去年春間，俄人柏烈偉先生(S. A. Polozov)把這冊「壞書」譯成俄文，寄到莫斯科瓦浪司基(Voronsky)主編的Na Lite-

( 36 )

*raluyon Postu* 上發表。並且應莫斯科書店之約，把這冊小書單獨刊行。柏烈偉先生是前北京大學俄文系的教授，在中國十餘年了，精通中國語言，他的翻譯當然是很可靠的。但是我的拙作那裏有翻譯的價值呢？況且瓦浪斯基是蘇俄當代文學批評的權威，（他的議論，任國楨譯的蘇俄的文藝論戰略有介紹。）在主張「藝術如同科學一樣，是客觀的，寫實的，憑經驗的」的批評家的眼裏，一個中國的無名青年的「淺薄」的言情說愛的處女作，那裏有會發表的希望呢？所以我當時雖因柏烈偉先生和 *Mrs. Lorskaya* 的誠懇的敦勸，不好意思推却，但心裏總以為我的譯文寄到莫斯科，不見得就會刊行的罷。去年南來以後，秋末接到柏烈偉先生來信，說他得莫斯科的消息，我的小說已經刊行了。這消息使我十分羞慚，其羞慚正如一個鄉下的醜姑娘初次進城見客，許多時心緒為之不寧。好在近來海上的文學界已經隨着青天白日旗而高唱革命文學了，自命為無產階級作家的也不乏人；還有一陣文豪立誓不用中國文字發表著作，要把他們的一切作品全在英美和日本報紙雜誌上發表的。未來的偉大中國自然有偉大的革命文學高深作品傳之海內，流之海外，為中國國魂揚眉吐氣的罷。區區的一冊拙作，不會為偉大的中國增光，也不見得就會為衰老的中國醜上加醜。所以心緒不寧了若干天之後，也就坦然漠然了。

借着情書一束五版的機會，略記這一冊「壞書」過去的短促的一年零四月中的小史，並且感謝國內的讀者及柏烈偉先生的好意。Mrs. Lorskaya 曾允為俄文譯文的情書一束繪若干幅插畫，想來她的偉大而動人的插畫總已經印在俄文譯本的拙作之內了罷。這一定為拙著增光不少。然而中俄已經公然斷絕邦交了，關山阻隔，所以我的拙著的譯本暫時不會寄得來，——雖然拙著不是宣傳什麼的作品，誰都知道。我暫時不能將 Mrs. Lorskaya 的畫刊在本書中，這是我覺得十分撫然的。還有，這次五版本想將我自己最不喜歡的「松蘿山下」及「你教我怎麼辦呢？」兩篇刪去，但因為書局定價的關係，姑且暫時留住了罷。

衣萍 一九二八，二月。

## 徵求民間故事

一、凡民間流傳的故事，如神鬼故事，名人故事，呆女婿故事，及其他一切趣事等，不論已經古人記錄與否，皆所歡迎。

二、凡已經記錄須注明出處，未經記錄者須注明流傳的地點，如有土言俗語，請加注釋。

三、記述故事，請用明白淺顯的語言，如實寫出，勿點染增益以失其真。

四、凡經錄用之稿，酌送現金，書券或民間故事集。

五、來件請寄上海新開路仁濟里北新書局編輯所林蘭收。

# 隨感錄

## 九八 奇文集

白木

清末日本派的速成法政家所編講義中有這樣的一句話：「銀行而不取扱爲替，是爲片輪銀行。」現時德國派的唯物史觀家在所著論文中又有這樣的一句話：「不把普羅列塔利亞特與伏赫變，哲學決不能實現。」

不佞模仿此奇奧文體譯英文印度讀本一節，以期鼎足而三焉，文云。「這裏是賣牛餵碓，我想我當賴克牠。」——然而上海灘頭本有「那摩溫」式之新國語，則此文也其亦遼東白豕也歟？

## 九九 天國考

白木

世界畫報一二二期上載有李昭實女士在巴黎所寫的大文，題曰「外國和尙之真面目」，內容是講陸徵祥的，可以不必管牠，但其中有一節妙文，抄錄于下：

「最足奇者，洪楊輩之創亂，自號太平天國，「天國」二字即係西文 *Celestic Empire*，而其避去習見之「國」字，而必用中有一「王」字之「国」字，尤與 *Empire* 之字義相合。

( 39 )

(40)

若得好學者遍考各西書，此 *Celestic Empire* 之別名果發見于十九世紀中葉洪楊之亂以前者，則太平天國之年號或即西人煽亂者所擬定也。」

關於查究西人煽亂一節，事關重大，不佞未便多嘴，唯 *Celestic Empire* 二字則似係「西人」用以譯「天朝」者，或非由西人先立爲此名而後令洪楊譯爲「天國」者也。是否有當，伏乞公決。

### 南京去

洛 卿

奇怪！莫名其妙的，我又把我的軀殼逼到南京來了。一則因爲我對於「阿拉寧波」有些不慣住；二則南京是現在「國都」咯！我還能記得得起，革命軍在三四月間打到南京，有「建設革命的新南京」八個大字，深深印在我的腦裏，被了這種誘惑，所以我不管年關不年關，單身的去了。因爲我想，一到南京，總會有會見戀人的一樣高興，我恨不能把六小時的滬甯車，縮短到六分鐘，六秒鐘。可是一到南京呢？奇怪！鍾山還是鍾山，秦淮還是秦淮。有之，則還是幾張新的標語：「西山會議派，不配革命」，「腐化分子，不配歡迎中央委員」罷了。

南京呢！大買其春聯，要是有人可以進出的門的兩旁，總會有「物華天寶日，人傑地靈

時。」之類之類的春對。但是春對之中，也有革命化的。舉一個例吧！「擁護中華中山中正。實行民族民權民生。」

在南京碰到一位朋友，他看到我現在的模樣，很驚奇的問：「老弟你現在也會吃煙咧，革命呢？」但是我倒並不羞恥，很和緩的回答他：

「革命，哈哈！」

我的下文是沒有了。朋友被我弄得「莫名其妙。」我呢！我自己曉得，近一年來對於學問却是沒有進步，可是對於「世故人情學」，的確有些經驗了。說起革命，就我所知的革命之種類有：

革命。

不革命。

反革命。

假革命。

你革我的命，我革你的命。

爲官革命，爲錢革命。爲老婆革命。

( 41 )

( 42 )

.....

但是革命是不容易談的，誰也曉得，尤其是像我們年青的人，老是會有人來疑心你是有危險性。所以我一面是「大抽其煙」，一面則抱「今天天氣哈哈主義。」因為我知道：「與其惡也寧腐」，「與其革命也寧哈哈。」「余豈欲抽煙，欲哈哈哉，余不得已也。」

南京街路，依舊黃沙亂舞，今天是下雨，泥濘難行。可是汽車是比從前多了，汽車一過，污泥濺在我的頭上。這大約是象徵建設起來的新南京，但是我總自怨，一不該步行，二不該身體生得不高大。

啊唷！似乎我又覺得要把我的軀殼，逼回「阿拉故鄉」去了。

十六年舊曆除夕於南京。



# 通信

編輯先生：

我愛讀貴刊，我很愛讀貴刊，如果在能夠買得到貴刊的地方，我總要花十幾個銅板買一本來讀。但我覺得貴刊有時候有些地方是在夢裏說夢話。——只是我覺得而已，並不敢說是對的，如屬荒謬，乞以大量包容之。即罵我幾聲「放屁，放屁」是不要緊的，千萬勿加我以什麼大罪。這個年頭兒「保全首領」是十分不容易的事！而我又是很怕死，總打算再活幾年看看「鬥牛式」的社會是怎樣結局！——因貴刊是在夢裏說夢話，而我呢，偏偏又在這個年頭兒做了不少夢中的夢。現在把記得起的寫給你，如果貴刊可以登載，就請發表。世界之大，中華人民之衆，有夢癡者想亦有人，或可以供他們的參考也。

我沒有懂得心理學或什麼精神學，我不能解釋夢是什麼東西。我且把我做過的夢寫在下面：

(43)

某年某月某日是一個星期六日，清閒的夜裏，向小妹妹們尋開心，詰問她們戀愛的對像，和戀愛的進行。她們忸忸怩怩的不肯說，只罵我愛管閒事，且說這些事我不應管，不應

(44)

問。我說我要管，我要問，難道這種事情不是正當的？難道一定要偷偷摸摸才覺得有趣？這逼到她們沒法，又罵我挖苦她們，非要實行報復主義不可！但是，她們找不到什麼事情來報復我，在當時。我呢，覺得這是一宗有趣的事，倘若能得她們自己敘述戀愛的經過。于是我首先把她們最厭惡的青年們，說是某人已愛上他，某又是愛上他。她們更着急了，指天誓地，說是沒有那一回事。我又說，她愛某人，她又愛某人是嗎？這一來，可給我試中了。她們都沒有話，只是在面頰上掛上兩朵紅霞，低着頭罵我愛管閒事。她們知道不能隱諱了，都大胆向我敘述。末了，又來取笑我，說要把某某介紹給我，這是一個面部有濃圈密點而流淚又永是單行的姑娘。她們這樣尋我的開心，我也並不怎麼樣。而清閒的時間便消磨去，各自分散去尋好夢。在這個有趣的環境中，如果依一般人說『日所思，夜所夢。』就應是夢中見到小妹妹的嬌羞和活潑的情形，不會有什麼惡夢了。然而奇怪，我竟在夢中見許多如狼似虎的丘八爺將我捕拿，將我扣鎖送到黑暗的監獄去。夢醒起來，自己都覺得好笑。打算一早起來就執筆書上『夜夢不祥，書破大吉昌』貼在當眼地方，預備小妹妹們到來又笑一頓。誰料這夢竟是真的，第二天真的被捕入獄了！我不能不信夢了！

去年，當灶王爺爺要升天時候，房租要錢，米賬要錢，什麼，什麼又要錢，總之非錢不

行，非錢過不了年的。我打算到親戚家去借錢，親戚是一個胖胖的小官僚，他的夫人是嬌小玲瓏的人物。他的入息又是不少，生活很快活，很快活。我想去借錢一定是有把握的。打算明天一早就去，不幸夜間又作夢了。夢見我去借錢，他們滿臉笑容，連聲說「有，有，容易，容易！而且又是親戚上頭！」我的心中歡喜，無論誰都可以看出的，因為眉毛頭髮都躍躍欲動呢。他們又留我吃中飯，倒一杯白蘭地給我，說是可以禦寒的。我半飽半醉以後，他們就說：「你且拿這一塊錢回去用，過幾天再想法，機關裏的薪水還沒領到呢！」我失望了，眉毛頭髮又貼貼伏伏不敢動了。我辭他出來，踉踉跄跄，不料到哈叭小狗尾隨着我，猛不提防給牠使勁咬了一口，我足的「左派」已經「赤化」了！醒來又是好笑。然而我信夢，我成了一個「迷信家」，不敢去借錢了，寧可把棉被上當。我怕哈叭小狗，牠會咬人！

( 45 )

新年沒有漂亮的衣着，沒有錢，是不敢出門的。雖然想到「大世界」去把那野雞的行列飽飽眼福，可是一想到沒有錢，沒有漂亮的衣着，又想到夢中的哈叭狗，我不敢去了。他媽的！在黑房睡一覺罷！窮小鬼還想什麼游樂？可是，不幸！不睡猶可，睡了就做夢！在四馬路某書店門前，遇見幾個不認識的人，也是合當有事，窮人不帶眼睛，人家脚面踏了我的脚底，他們就罵我豬頭三，阿木林，不帶眼！這還罷了，倒不要緊，接着他們看看漂亮的緞鞋

( 46 )

絲襪子給我弄污了，要來扭我送捕房。送入捕房又並不是說我弄污他們東西，乾脆說我是「赤化」，你看，他的襪是赤色的，鬍子也有些赤色，懷中日記又是紅皮。……醒來時已是一頭冷汗，又是好笑！然而我信夢，我成了一個「迷信家」，我真不能不害怕了！

我要念十萬聲「阿彌陀佛」，保祐我「化險成祥」，在這個年頭兒願意做夢，做夢只是做夢，不要真的……

壽子 一千九百二十八年，一月卅一日早晨於上海。